

5名游客被困山顶 深夜紧急救援

众人共同努力 把一家人成功营救下山



“警察同志,我们一家五口被困在大徽尖山顶了,现在根本下不来,车上还有一个80多岁的老人家……”一个简短的报警电话因忙音戛然而止。1月25日19时许,安徽舒城县公安局河棚派出所民警班迎金接到一个报警求助电话,同时汤池派出所副所长束学才也接到被困人员拨打的求助电话。

冰雪未消民警徒步登山救援

大徽尖地处六安市舒城县和安庆市桐城市交界处,山顶海拔高达1057米,形似空中走廊,上山之路蜿蜒曲折,人称“舒城川藏线”。冬季冰雪难消,且山顶信号不强,这对救援工作造成极大困扰。

接警后,班迎金组织辅警常坤、朱祖献、柯春景等人准备好救援器材,同时电话联系汤池派出所束学才、辅警包海海询问被困人员具体位置及相关细节,并根据被困人员微信发出的一张现场车辆周围照片位置以及定位判断大致方向,经简单协商,一行六人驱车沿河棚镇岚冲村盘山公路上山。

车行至盘山半腰,水泥路面上冰层光滑如镜,靠山是一条一米高的沟壑,碎石遍布,随时都有山顶落石的危险。另一侧为山崖,斜坡陡峭直至山脚。车行至此便无法继续攀爬,距离救援位置且有五公里。因考虑到山顶夜间零下温度,车内留有高龄老人,民警当即决定徒步前行,确定被困人员的精准位置以及现状,进一步确定实施救援方案。

打手电高喊低呼找到被困者

随后民警手持软担架、打着灯光缓慢前行,步行中,因道路光滑斜峭,救援队伍



紧急救援

中朱祖献不慎摔倒受伤,后安排常坤送其下山救治,其余四人继续攀爬。过程中四人相互扶持、照顾,摔倒了便爬起来,奋勇攀登,用1个多小时时间步行数公里登顶大徽尖。

山顶寒风冽冽,不见任何灯火以及呼救声音,几座大山山脊连成一条直线,岔路颇多,而且电话、微信无法与被围困人员联

系上,搜救工作进入瓶颈之中。

冷冽的寒风不断带走救援人员的体温,大家担心起被困人员的安危。民警沿着山脊线打着手电奔走,高喊低呼,最终在山脊线一处凹地寻到被困的一家五口。

“你们被困的五人现在状况如何,老人家现在身体可有异样?车上可有吃的食品?”

车主吴某下车后,民警为其关上车门,确保车内暖气不流逝,悉心询问他们的现状。

“太感谢你们了,我们在上面手机都没有信号,你们不顾危险还徒步上山。我们的车上还有些吃用的物资,老人家的现状也还可以,不过我担心我的汽车油不够一晚,山上温度太低,担心他们的身体,实在没办法,只能找你们民警求助了。”吴某激动地说。

众人共同努力一家人成功下山

经了解,吴某是合肥人,在抖音上看到大徽尖的视频慕名而来。当日带着其外婆、母亲、儿媳以及妻子共五人,中午开车至大徽尖游玩,傍晚时分准备下山时,因温度急剧下降发现山路已结成厚厚的一层冰,车辆无法继续前行,而后被困困在山上。

为确保安全,民警用卫星电话向县公安局指挥中心请求蓝天救援队上山协助,共同实施救援工作。民警对被围困的五人进行轮番安抚,让其上车避寒,民警们伫立在风中,直到蓝天救援队抵达。

大家共同努力,互相替换抬着躺在担架上的吴某80多岁的外婆,将老人以及其余四人成功营救下山,并安排在乡镇街道旅馆住下来,待白天天气好转时再取车。

安徽商报融媒体记者 李萌

假期我在岗 坚守防溺水

合肥蜀山区猎隼救援队“巡湖”黑池坝

本报讯(何萍 陈三虎 安徽商报融媒体记者 汪漪文/摄)“今天虽然是年初一,但我们还是要在岗在位!走,再去转一圈!”1月22日,农历大年初一的下午4点,室外气温很低,在合肥市蜀山区琥珀街道黑池坝风景区西岸,蜀山区猎隼救援队长孙琼和队员李庆国、曹云圣等穿戴好装备,开始了新一圈的巡湖。据介绍,这个春节是救援队入驻景区后第一个春节。

琥珀街道琥珀潭社区工作站站长陈琼介绍说,黑池坝风景区在社区辖区,是

合肥市环城公园重要组成部分。风景区水岸线长约1.9公里,开放水域面积约为93000㎡。无论是夏季还是冬季,总有一些游泳爱好者在这里游泳。“这里不是正规的游泳池,在这里‘野泳’的危险很大。”陈琼说。

为此,从去年的9月份起,合肥市蜀山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天鹅湖城管中队、辖区物业公司、琥珀潭社区组成了临时巡河队伍。而自去年10月14日起,由队长孙琼带领的蜀山区猎隼救援队正式

进驻景区。

“别看水面不太大,可最深处接近5米,岸边也有1米多深。游泳的人如果发生意外,没有专业技能的人员在场,普通人很难施救。”孙琼说,自从入驻景区以来,琥珀街道在黑池坝路设置了巡湖宣传点,配备了生活设施等,救援队自带了救援船只和救援器材。从早七点到晚七点,她和队员们排班,无论刮风下雨,坚持每日巡湖,及时提示市民远离水体、劝阻游泳爱好者下水。

这个春节是救援队入驻景区后第一个春节,大家深知肩上的职责,没有因为春节就放松了巡湖。“包括年三十在内,大家都是按时到岗,也都打起了十二分的精神坚持巡湖。”孙琼介绍说,虽然这些天在景区游玩的市民明显少了很多,但大家还是和往常一样,认真地执行巡逻任务。

“游客安心游玩,我们齐心协力守护!”水面上没有遮挡,寒风阵阵袭来,可在孙琼和队员们看来,用自己的坚守,换来景区的平安,大家都认为非常值得。孙琼也希望,大家都能珍爱生命远离危险。

新春走基层



队员们驾驶皮艇在水面巡逻

365天天资讯
 广告 0551-62649617
 咨询 杏花公园北100米润安大厦B座32层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刘伟、任廷艳:
 本院受理原告安徽皖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诉被告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二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皖0103民初15096、1509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租金及逾期利息;若被告未按时足额支付,原告有权以被告名下抵押物有限变价;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公告费,由被告承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李昆伦:
 本院受理原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皖0103民初1109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李昆伦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119988.63元,利息12506.13元,罚息10482.04元(罚息暂计算至2021年10月22日,之后的罚息以未清偿本金为基数,按年利率14.8%顺延计算至款清时止);二、驳回原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3319元,公告费800元,由被告李昆伦负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周道兵:
 本院受理原告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诉被告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皖0103民初1125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周道兵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本金146000元,利息1406.59元,罚息6362.9元(罚息暂计算至2022年3月22日,之后的罚息以未清偿本金为基数,按年利率14.8%顺延计算至款清时止);二、驳回原告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3300元,公告费800元,由被告周道兵负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洪建文: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诉被告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皖0103民初1364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洪建文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利息复利;二、被告洪建文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律师费139.29元;三、若被告洪建文未按上述期间履行还款义务,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在上述第一、二项债权范围内对洪建文名下的房产折价、拍卖或变卖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四、驳回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859元,公告费800元,均由被告洪建文负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分类广告
 手机(微信):13023008663
 QQ:258733755

遗失声明
 安徽英发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生产项目(重新报批)已委托咨询机构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根据国家法规及规定,征求项目所在地周边的单位团体或个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建议。公众可通过发送信函、电话联系、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征求意见稿和公众意见表现网址:https://www.tianshang.gov.cn/public/content/1110472875。
 联系人:吴工 0551-62675292
 征求意见时间:2023年1月13日至2023年2月2日(10个工作日)。

遗失声明
 ●合肥市蜀山区锐智图文制作服务部遗失财务专用章、法人印章一枚,声明作废。
 ●肖子轩遗失出生医学证明,编号:M340590064,声明作废。
 ●婴儿姓名孙博,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原证编号:M340250457,声明作废。
 ●父亲:冯长生,母亲:马宁 遗失其女儿冯暄出生医学证明,编号:340121197808043773,遗失长丰孔雀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BG12011102收据二份;1/收据编号0039074,金额2万;2/收据编号0039075,金额198991,特此声明作废。
 ●刘力、武书美遗失宿州市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汴河小镇一期17栋2204室购房收据,票号:0116761,金额:391732元,现声明作废。
 ●蚌埠市展翔鸿业商贸有限公司遗失公章,声明作废。